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除本公告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康基医疗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2020年6月16日的招股說明書（「招股說明書」）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告僅作參考用途，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股份或其他證券的要約或誘使任何人士作出該等要約的邀請。有意投資者在決定是否投資於本次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前，應先細閱招股說明書有關下文所述本公司及全球發售的詳細資料。有關發售股份的任何投資決定應僅依賴招股說明書所載資料而作出。

本公告不得於美國境內或向美國（包括美國的領土及屬地、任何州以及哥倫比亞特區）直接或間接發佈、刊發或派發。本公告並不構成在美國境內或任何其他司法管轄區購買或認購證券的任何要約或招攬或其組成部分。發售股份並無亦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或其他司法管轄區的證券法登記，且不會於美國境內提呈發售、出售、質押或轉讓，惟獲豁免遵守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或不受其規限的交易則除外。發售股份不會於美國進行公開發售。發售股份乃(1)於獲豁免遵守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的情況下，僅向合資格機構買家（定義見美國《證券法》第144A條）發售及出售；及(2)依據美國《證券法》S規例以離岸交易方式於美國境外發售及出售。

就全球發售而言，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作為穩定價格經辦人（「穩定價格經辦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可代表包銷商進行交易，以穩定或維持股份的市價於上市日期後的一段有限期間內高於公開市場原先應有的水平。然而，穩定價格經辦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並無責任進行任何有關穩定價格行動，而穩定價格行動一經開始，將由穩定價格經辦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全權酌情進行，並可隨時終止。任何有關穩定價格行動須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結束。從市場購買任何股份須遵守所有適用法律及監管規定進行。有關穩定價格行動一經開始，可於所有獲准進行上述行動的司法管轄區進行，惟在各情況下均須遵守所有適用法律、規則及監管規定，包括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的經修訂《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香港法例第571W章）。於穩定價格期間屆滿後七日內，本公司將遵照《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香港法例第571W章）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kangjimedical.com刊發公告。

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採取支持股份價格的穩定價格行動時間不得超過穩定價格期間，即由上市日期開始，並於2020年7月19日（星期日）（香港時間）（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屆滿。該日後不得再採取任何穩定價格行動，股份需求及股份價格可能因而下跌。

發售股份的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倘於上市日期（現時預期為2020年6月29日（星期一））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前任何時間發生招股說明書「包銷 — 包銷安排及費用 — 香港公開發售 — 終止理由」一節所載任何事件，則聯席全球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香港包銷商）有權全權酌情終止香港包銷商在香港包銷協議項下的責任。



Kangji Medical Holdings Limited
康基医疗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全球發售

- 全球發售項下的發售股份數目 : 225,397,500股股份(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 112,700,000股股份(經重新分配後調整)
- 國際發售股份數目 : 112,697,500股股份(經重新分配後調整及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 最終發售價 : 每股發售股份13.88港元, 另加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 多繳款項可予退還)
- 面值 : 每股股份0.00001美元
- 股份代號 : 9997

聯席保薦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Goldman Sachs 高盛

 **中信証券**
CITIC SECURITIES

BofA SECURITIES 